

DANGZHENG GANBU MINZU ZONGJIAO ZHISHI DUBEN



 宗教文化出版社

党政干部

民族宗教知识读本

翁振进 汪锡奎 / 主编

宗教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党政干部民族宗教知识读本/翁振进、汪锡奎 主编；北京：宗教文化出版社，2002.3

ISBN 7-80123-405-7

I . 党 … II . ①翁 … ②汪 … III . ①民族政策 - 中国 - 干部教育 - 教材 ②宗教政策 - 中国 - 干部教育 - 教材 IV . D6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89370 号

263
68

党政干部民族宗教知识读本

翁振进 汪锡奎 主编

出版发行：宗教文化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交道口北二条 32 号 (100007)

电 话：64054957, 64023355 - 2503, 2603

责任编辑：陈红星

印 刷：南京爱德印务有限公司

版权专有 不得翻印

版本记录：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10 印张 210 千字

2002 年 3 月第 1 版 200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10000

书 号：ISBN 7-80123-405-7/D·22

定 价：18.00 元

序 言

徐国健

我国是一个统一的多民族的社会主义国家，也是一个有着多种宗教的国家，多民族、多宗教是我国国情的重要特点之一。马克思主义认为，民族与宗教问题历来是社会总问题的一部分，有其产生、发展和消亡的过程。古今中外的历史证明，能否正确地认识和对待民族与宗教问题，是一个关系社会全局的大问题。

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中国各族人民进行革命和建设的伟大事业中，一贯重视民族与宗教问题。以毛泽东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一代领导集体和以邓小平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二代领导集体对此都有很多的论述。20世纪90年代以来，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和扩大，鉴于国内民族与宗教方面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鉴于世界上不少国家和地区的民族矛盾、宗教纷争十分突出，鉴于国际敌对势力把民族和宗教问题作为对我国实行“西化”、“分化”突破口的现实，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的第三代领导集体更加重视民族与宗教问题。1993年，江泽民总书记在全国统战工作会议上，强调“民族、宗教无小事”，告诫全党

要高度重视民族与宗教问题。近几年来，江泽民总书记多次强调，党的各级领导干部，特别是党的高级领导干部，要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的民族宗教观，搞清马克思主义民族宗教观的基本原则和基本内容，要学习民族宗教的历史和基本知识，善于处理复杂的民族宗教问题，在国内国际斗争中增长才干。

《党政干部民族宗教知识读本》，正是新世纪之初，为贯彻落实江总书记的要求，适应国际国内形势对培训各级党政干部的需要而完成的。《读本》比较系统地介绍了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和宗教的理论与实践，对于我们掌握党的民族宗教理论和政策，了解世界民族与宗教的现状，普及民族宗教基本知识，很有帮助。各级党校要把《读本》作为培训各级党政干部的基本教材。通过学习教育，要进一步提高广大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对民族和宗教工作重要性的认识，进一步增强处理民族和宗教问题的能力，为维护民族团结和社会稳定做出贡献。

（序言作者为中共江苏省委常委、省委组织部部长）

二〇〇一年十二月

目
录

序 言 (1)

1 民族篇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的民族观 (1)

 第一节 民族与民族的特征 (2)

 第二节 民族的形成、发展和消亡 (9)

 第三节 马克思主义民族观 (16)

第二章 中国的民族问题 (27)

第一节 中国民族的概况	(27)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的民族政策与实践	(31)
第三节 当前民族工作的形势和任务	(36)
第四节 弘扬爱国主义,反对民族分裂	(40)
第三章 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的民族关系	(46)
第一节 实现民族平等	(47)
第二节 加强民族团结	(51)
第三节 促进共同繁荣	(55)
第四节 保障散杂居少数民族的各项权益	(58)
第四章 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63)
第一节 民族区域自治是我国的一项基本政治制度	(63)
第二节 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	(69)
第三节 大力培养选拔少数民族干部	(83)
第五章 加快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	(90)
第一节 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现状	(91)
第二节 国家依靠政策调节对民族地区扶持和帮助	(95)
第三节 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加快民族地区经济和 社会全面发展	(100)
第六章 民族问题中的三个敏感因素	(106)
第一节 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106)

第二节 少数民族的宗教信仰.....	(111)
第三节 少数民族的语言文字.....	(116)

第七章 当代世界民族问题 (121)

第一节 民族问题与地区纷争.....	(121)
第二节 民族问题与人权问题.....	(128)

2 宗教篇

第八章 马克思主义的宗教观 (141)

第一节 宗教的起源、发展和消亡	(141)
第二节 宗教的本质和社会功能.....	(148)
第三节 马克思主义政党对宗教的态度.....	(155)
第四节 中国共产党对马克思主义宗教观的新发展	(161)

第九章 中国的宗教问题 (170)

第一节 中国历史上的宗教	(170)
第二节 宗教在当代中国发展概况	(174)
第三节 我国宗教的特点	(181)
第四节 宗教工作的形势和任务	(185)

第十章 全面正确地贯彻执行党的宗教政策 (191)

第一节 尊重和保障宗教信仰自由	(191)
-----------------------	-------

第二节	发展对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	(201)
第三节	共产党员不能信仰宗教	(207)
第十一章	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	(212)
第一节	依法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和宗教界的 合法权益	(213)
第二节	依法打击利用宗教进行的违法犯罪活动	(219)
第三节	不断完善宗教事务管理的法律法规	(224)
第十二章	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230)
第一节	宗教在社会主义社会长期存在的必然性	(230)
第二节	宗教能够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依据和 政治基础	(234)
第三节	挖掘和发扬宗教中的积极因素为社会主义 服务	(239)
第十三章	宗教与世界政治	(247)
第一节	宗教问题与世界和平	(247)
第二节	当代世界宗教发展的趋势	(253)
第三节	积极开展宗教对外友好往来	(259)
第四节	抵制敌对势力利用宗教对我国进行渗透	(265)
附录	宗教基本知识	(271)
第一节	佛教	(271)

目 录 5

第二节 道教	(277)
第三节 伊斯兰教	(282)
第四节 天主教	(287)
第五节 基督教	(294)
结 语	(303)

民族篇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的民族观

第一节 民族与民族的特征

一、马克思主义的民族概念

民族是普遍存在的社会现象,然而对于什么是民族,中外学者从来就有各种不同的看法。在马克思主义以前,德国法学家布伦奇里和中国资产阶级革命的先驱孙中山提出的民族概念最具有代表性。布伦奇里认为,民族具有共同的地域、血统、肢体形状、语言、文字、宗教、风俗、生计等八个方面的特征。孙中山先生认为:“我们研究许多不相同的人种,所以能结合种种相同民族的道理,自然不能不归功于血统、生活、语言、宗教和风俗习惯这五种力。”^①这就是被公认的构成民族的五要素。这些观点都有其合

^① 《孙中山选集》下卷,第 593 页

理的方面,包含着许多科学的成分。但是,总的来看,他们都把“血统”、“宗教”、“肢体形状”等作为民族的基本要素,但是,没有从社会历史发展的高度、没有在人类经济实际发展的基础上,对民族这一社会现象作出科学分析,因而在民族概念的认识上存在明显的缺陷。应该认为,马克思主义以前的资产阶级学者虽然在民族概念上进行了探索,但并没有真正揭示民族概念的合理内涵。

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原理分析民族问题,对民族问题作出了科学的认识。马克思、恩格斯虽然没有给民族下一个简明扼要的定义,但在《共产党宣言》、《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摩尔根〈古代社会〉一书摘要》等著作中都在人类社会历史发展的背景上对民族的本质作出了科学说明,并且明确提出地域、语言、尤其是经济生活等是民族的必备条件。斯大林继承了马克思、恩格斯的关于民族的科学思想,批判吸收了资产阶级民族理论的合理内容,结合欧洲各民族的实际情况,给民族下了一个完整、科学的定义:“民族是人们在历史上形成的有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以及表现于共同民族文化特点上的共同心理素质这四个基本特征的稳定的共同体。”^① 斯大林对民族概念的全面论述,标志着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概念的科学化。斯大林给民族下的定义,包含着三个主要内容:其一,民族是一种社会历史现象,它是历史地形成的而不是与人类社会共始终的,它有自己的形成、发展和消亡的历史;其二,民族是一种稳定的人们共同体,它在本质上区别于其他人的共同体;其三,民族有四大基本要素,这些要素构成了民族的基本特征。

马克思主义关于民族概念的论述具有科学的性质,它体现在:

^① 《斯大林全集》11卷,第286页。

第一,它揭示了民族这一社会历史现象的本质,具有典型性,对各种类型的民族有普遍意义;第二,它完整地表述了民族的基本特征,是区分不同民族的标志;第三,它吸收了历史上民族定义的合理内核,严格区分了民族同其他人们共同体的界限。这是马克思主义民族概念与以往资产阶级民族概念的本质区别。

二、民族的基本特征

(一)民族的基本特征

民族从其本质出发,它具有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共同文化心理素质等四个基本特征。这是民族与民族之间的主要区别,是民族共同体区别于其他人们共同体的重要标志,也是构成民族的基本要素。

1. 共同语言

共同语言是民族的一个重要的、稳定的、最显著的特征。语言是人类的最重要的交际工具。人是一种社会性动物,人类的生产、生活都离不开社会,离不开人与人之间的交往。而语言则是人与人彼此交往过程中必不可少的工具。没有共同的语言,人们的物质生产、精神生产、日常生活都无法进行,因而,语言是构成一个民族共同体的必要条件。民族的共同语言是指同一民族的人们在生产、生活中相互交流思想感情、交往联系所共同使用的语言。每个民族都有自己的共同语言,没有共同语言,人们就不能结成一个民族。一个人们共同体在长期的共同生活和生产斗争中,逐步形成了本民族的共同语言。例如:汉族讲汉语,藏族讲藏语,蒙古族讲蒙古语,朝鲜族讲朝鲜语等等。每个民族的语言,有自己的声母、

韵母、基本词汇和语法结构，在民族语言内部，虽有方言、土语等区别，但声母、韵母、语法结构等是基本相同的。但这并不是说，不同民族在任何情况下都必须操不同的语言；也不是说，凡操同一种语言的人们必定是同一民族。例如：苏格兰人、爱尔兰人、美利坚人虽是不同的民族，却都说英语；在我国由于历史上的原因，满族、回族、畲族基本上都讲汉语，但也有这样的情况，同一个民族讲不同的语言，如自称“勉”的瑶族讲瑶语，自称“布努”的瑶族却讲苗语。这些都是和民族在发展过程中的异化、同化、融合有着密切关系。随着各族人民关系的日益密切和共同事业的发展，不同民族使用相同的语言，或彼此吸收和借用词汇的现象还会逐渐增多，这是历史发展的必然趋势。

2. 共同地域

所谓共同地域是指组成一个民族的人们具有一定的、相对稳定的居住、生活、生产的地区，这是民族形成的基础。民族是以地缘关系为基础的人们共同体，只有在共同地域内，人们世世代代密切交往，才能形成共同的语言，共同的经济生活和共同的文化心理素质，才能形成民族。它是一个民族长期共同生活，发生发展内部联系的空间条件。尤其在民族形成的初期，共同的地域特征，对民族的形成和发展有着十分重要的作用。有些民族，其成员数百年甚至数千年都居住在同一地区，由于居住地域的自然条件、经济生活条件基本相同，形成了相同相近的文化艺术和风俗习惯，也形成了相同相近的心理感情，因而形成了一个民族。历史上有许多人们共同体在来源和语言上是基本相同的，但由于分居两个或几个不同地区，逐渐变成了不同的民族，如傣族和壮族同属一个语支，但由于分居于不同地域，风俗习惯也存在着很大的差异，也就变成了二个不同的民族了。但这并不是说凡生活在同一地域内的人们—

定是同一民族,也不是说同一民族的人们必须永远聚居在固定地域。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由于历史、社会等复杂原因,人口的流动、迁徙,出现了民族杂居的现象。我国各民族在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中,形成了以汉族为主体各民族大杂居、小聚居的民族分布状况,恰恰说明了这种情况。

3. 共同的经济生活

共同的经济生活是民族形成的一个重要的物质生活条件,因而也是民族形成的根本条件。民族共同的经济生活是指同一个民族内部的经济联系,即民族内各个地区、各个行业、各个部门之间的社会分工、产品交换、生活往来的相互联系和相互依赖。在民族的所有要素中,共同经济生活和经济上的联系是形成一个民族的重要内聚力量和纽带,也是共同语言、共同心理素质形成的前提条件。同时,共同的经济生活是了解一个民族的社会经济及其内部经济联系发展到什么程度的重要依据。一个民族的共同经济生活和该民族的社会生产方式有着密切的联系。没有经济联系,没有共同的经济生活,民族的形成和存在是不可能的。如果一个民族的各个部分,在经济上长期互相隔绝,那就会使这个民族的各个部门或者与其他民族同化,或者像移居北美的英吉利人那样形成新的民族。共同的经济生活,是牢固的共同地域的可靠基础。

4. 表现在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

心理素质也称心理状态或民族性格,它是一个民族精神和气质的表现。所谓心理,是思想、感情、感觉等活动过程的总和。在人们的心理上,除了阶级、职业、年龄、性别等方面的特点外,还有民族的特点。民族的心理素质是一个民族的社会经济、历史传统、生活方式以及地理环境等特点在该民族精神面貌上的反映。每个民族由于各自历史发展和历史遭遇不同,所处的自然环境不同,社

会经济生活的条件不同,因而形成了各民族独特的文化艺术和风俗习惯,也形成了各自的心理特点。民族心理素质可以表现为对某一种艺术的兴趣不同,表现为气质不同、行为特点不同、劳动习惯不同、社会生活特点不同,尤其是风俗习惯不同等,民族心理素质就是这些表现在不同方面的总和。心理感情本来是难以捉摸、难以感觉到的东西,但是,它既然是对历史、自然、经济条件等客观实际的反映,因而可以通过这个民族所具有的共同文化(包括民族语言、文学艺术、风俗习惯、宗教信仰、道德情操等)方面表现出来。汉族、回族、苗族在语言上是相同的,也居住在一起,并且在经济上有密切的联系,但它们并不是一个民族,而是三个不同的民族,一个重要原因就在于他们的民族文化和民族心理素质不同。同时民族心理素质其内容是伴随着社会环境、物质条件和文化的发展而不断发展变化的。

总之,共同语言、共同地域、共同经济生活和共同文化上的共同心理素质是民族的四个基本特征。然而这四个特征在一个民族身上,并不都是同样突出的。在识别一个民族时,不能单拿哪一个特征为尺子,而应以民族的四个特征的总和为标准。正如斯大林所说的:“并没有什么唯一的民族特征,而只有各种特征的总和。在把各个民族拿来作比较的时候,显得比较突出的有时是这个特征(民族性格),有时是那个特征(语言),有时又是另一个特征(地域、经济条件)。民族是由所有这些特征结合而成的。”^①

民族的四个特征,既是民族与民族之间由以区别的标志,又是把民族与其他人们共同体加以区分的界限。正确理解民族与其他人们共同体的区分,可以帮助我们深入认识民族的本质及其特征。

^① 《斯大林全集》第2卷,第298页。